

泌河区人民法院档案库房维修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NDQ2024-08-12)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信阳市, 泌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泌河区人民法院档案库房维修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8.85479 万元, 招标人为信阳市泌河区人民法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主要包括一、二楼消防, 一二楼档案室改造, 档案柜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泌河区人民法院档案库房维修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泌河区人民法院档案库房维修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或开户行资信证明)。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格式自拟)。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若企业新成立的, 没有纳税证明材料和职工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的则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有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格式自拟)。
- ⑥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单位公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13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1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2024 年 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售价：500.00 元/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23 日 15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信阳市羊山新区香格里拉小区写字楼 8 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23 日 15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香格里拉小区写字楼 8 层会议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DQ2024-08-12

2、项目名称：浉河区人民法院档案库房维修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序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包最高限价

1 浉河区人民法院档案库房维修改造项目 988547.90 988547.90

4、预算金额：988547.90 元

5、招标需求：

5.1 招标内容：工程量清单所含的全部内容。

5.2 计划工期：30 日历天。

5.3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分 1 个标包。

5.4 质量：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1、投标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或开户行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若企业新成立的，没有纳税证明材料和职工缴纳社会保障金证明的则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有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

⑥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单位公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四、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2024 年 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售价：500.00 元/份。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3 日 15 时 30 分。

2、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香格里拉小区写字楼 8 层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信阳市浉河区人民法院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京深路 257 号

联 系 人：朱先生

联系方式：151397672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香格里拉小区写字楼 8 层

联 系 人：李清政

联系方式：193037687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清政

联系方式：1930376877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信阳市浉河区人民法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信阳市浉河区人民法院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京深路 257 号

联 系 人：朱先生

电 话：15139767222

电子邮件：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德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香格里拉小区写字楼 8 层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9303768777

电子邮件： 无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